

东 莞 市 总 工 会

东 莞 市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关于举办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TRIZ） 应用成果大赛的通知

各镇街（松山湖）科协：

为贯彻落实东莞市委市政府《推进“湾区都市、品质东莞”建设行动方案》与《东莞市“十百千万百万”人才工程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更好地促进创新方法理论在我市企业的推广应用，加强优秀创新人才之间的沟通交流，提升东莞创新人才素质，助力东莞打造“技能人才之都”，市总工会联合市科协举办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TRIZ）应用成果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的主题为：创新·成长·发展

二、大赛时间及网上预报名时间

参赛报名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10 月 15 日

决赛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三、参赛对象

东莞市范围内的企事业单位工程技术人员，具有一定的科技产品研发经验，参赛作品的创新过程须应用到一定的创新方法。拥有优秀科技项目产品或科技创意的个人均可报名参加。

四、大赛内容及基本形式

本届大赛主要内容为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大赛面向全市征集科技创新项目或产品，参赛者需要提交参赛材料，经过资格初审、专家评审等环节，评选出一批能用创新方法解决实际工程难题的优秀技术人员并予以表彰。

五、参赛作品要求

参赛作品须运用科学的创新方法（TRIZ）工具，并具备新颖性和实用性。新颖性是指该项成果较以前已有的技术相比，有突出的实质性特点和显著的进步；实用性是指该项发明创造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六、报名事宜

1. 参赛报名时间：2021年9月10日-10月15日（以成功提交日期为准）。

2. 报名要求：各有关单位根据情况组织科技人员参赛。

3. 组委会地点：东莞市莞城区新芬路38号东莞科学馆四楼东莞市创新方法研究会秘书处。

联系人：陈玉莉 联系电话：22119675 13726464847

电子信箱：cxffyj007@126.com

附件：1.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TRIZ）应用成果大赛活动方案

2.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TRIZ）应用成果大赛报名表

3.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TRIZ）应用成果大赛

作品申报书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 (TRIZ) 应用成果大赛活动方案

为更好地促进创新方法理论在我市企业的推广应用，激发工程师队伍的创新创业热情，营造万众创新氛围，市总工会联合市科协举办 2021 东莞市工程师创新方法 (TRIZ) 应用成果大赛 (以下简称“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新·成长·发展

二、大赛时间及网上预报名时间

参赛报名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10 月 15 日

决赛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三、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东莞市总工会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东莞市创新方法研究会

协办单位：东莞科技进修学院

(一) 大赛组委会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整个大赛的组织领导，行使大赛组织协调和评审结果的裁定权。

主任：陈伟鹏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会主任)

叶久根 (市科协党组成员、副主席人选、三级调研员)

成员：邱建国（市总工会劳动保护部部长）

王日昌（东莞市创新方法研究会会长）

陈少云（东莞科技进修学院副院长）

（二）组委会秘书处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设在东莞市创新方法研究会，人员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选定的人员组成。秘书处负责整个大赛的组织、协调、项目评审、赛事宣传和网络服务等工作。

秘书长：陆煦均、尹淑芬

副秘书长：陈玉莉、梁桂坤

成员：潘冬梅、梁桂坤、杨习虹、杨珺、黄小华、闫洋洋、余文华、杨文浩、何奕为、李锡阳、钟嘉琪、戴林、祁健昌

（三）竞赛专业组织机构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下设裁判组、仲裁组、赛务组、宣传组、后勤保障组。

1. 裁判组

负责设定竞赛环节、组织制定裁判方案及相关技术文件、赛场裁判、制定评分标准、竞赛项目评选等工作；负责邀请相关专业领域专家。

负责人：杨彦瑾、杨文浩

2. 仲裁组

负责竞赛过程中审议、投诉和违规的裁定等工作。

负责人：潘冬梅、钟倩

3. 赛务组

负责草拟相关文件，下发通知，协助制定竞赛规则、参赛选

手守则；组织选手报名，资格审查；竞赛的组织和监管，包括赛场安排、统筹及大赛组委会安排的其它事务。

负责人：陈玉莉

成员：黄小华、闫洋洋、钟嘉琪、余文华、杨珺

4. 宣传组

负责协调有关媒体，宣传信息发布，竞赛网络推广；制作大赛视频、选手 VCR；拟定主持稿、新闻稿、领导讲话稿；现场播放视频及音乐等工作。

负责人：陆煦均

成员：周飞杰、何奕为、杨习虹、李锡阳

5. 后勤保障组

安排竞赛有关人员的报到、专家组成员食宿等后勤保障；负责安全用电、防火、用餐、医护、防疫、交通和赛场秩序；租赁竞赛场地、设备和赛中运营保障。

负责人：梁桂坤

成员：叶海燕、戴林、祁健昌

四、项目内容

（一）竞赛项目

竞赛项目为创新方法（TRIZ）应用成果大赛。

（二）竞赛方式

竞赛分两阶段：第一阶段是前期优秀参赛作品的材料评选；第二阶段是现场考查阶段。

（三）材料评选

材料评审主要包含：选题评价（①新颖性 ②实用性③意义或前景）和设计评价（①TRIZ理论和工具的应用 ②结构合理性 ③工艺性 ④创新性）。

（四）现场考查

现场考查包括介绍、演示和答辩。

（五）参赛作品要求及附件要求

1. 参赛作品要求

（1）参赛作品应在创新方法理论指导下产生的，且参赛人员应将创新方法理论在作品中的应用进行描述。

（2）作品所提供的技术方案构思巧妙、新颖，原创性较强。

（3）作品对促进本领域的技术进步与创新有突出的作用，有较高的学术及实际应用价值。

（4）作品能够在社会生产实践中应用，能够取得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5）作品应是未参加过同类型的其他比赛，并且为原创作品，不得将他人的科研成果作为自己的创新作品参赛。

（6）提交参赛作品不予退还，请参赛者自留底稿。

2. 参赛作品附件要求

（1）参赛人将作品方案申报书（包括：发明创意、原理图、原理、设计创新点等）连同参赛队伍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一同上报。

（2）作品展板内容在公布正式参赛名单后提交，展板面积不超过1米*2米。

(3) 作品的实物样机或模型，其中实物样机体积不超过 2 立方米且最长尺寸不超过 2 米。

(4) 介绍作品的视频应刻录成时长 5 分钟之内的 DVD 光碟。

(5) 参赛作品实物由参赛人自行运送到组委会。

五、成绩评审

大赛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所有参赛作品进行评审。评审标准着重在创新方法应用程度、作品技术水平先进性、技术创新性、新颖性、同行业领先性以及为提高产品质量、解决技术难题及取得经济效益等方面。

(一) 参赛选手的材料评选由竞赛组织委员会的裁判组负责。

(二) 材料评选和现场考查的成绩由评分裁判员根据评分标准统一审阅、评分与计分。

六、场地设施

竞赛现场考查环节在指定场地进行，场地配置电脑 3 台，麦克风 8 个，投影及音响设备各 1 套。

七、竞赛细则

(一) 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竞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按竞赛时间，提前 30 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按指定座位号、场地位号参加竞赛。迟到超过 15 分钟者不得参加竞赛。
3.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大声喧哗。
4. 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

经工作人员同意后才能离开。

5. 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评审专家提问。

6. 在竞赛时间结束时应立即停止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

(二) 竞赛规则

1. 材料评选

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把相关的材料交给大赛赛务组。材料要求严格按照赛务组的要求填写,赛务组类别分组评选,逾期递交的材料不能参加评选。

2. 现场考查

(1) 选手在大赛规定的时候内完成作品的介绍及评审专家的问题,评审专家现场打分。

(2) 选手出场顺序由抽签决定,并于赛前半小时公布。

(3) 选手须按承办方安排的时间熟悉竞赛场地及设备情况。

(三) 赛场规则

1. 各类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竞赛组委会派发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

2. 赛场座位安排要按照竞赛组委会要求落座。

八、奖项设定

(一) 获奖名额设定

本次竞赛根据参赛选手现场考查得分排名,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优秀奖2名。

(二) 授予荣誉称号

第一名获得者由市总工会授予“东莞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

称号；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选手，由东莞市总工会授予“东莞市职工技术标兵”称号，并颁发证书。

九、防疫防控

为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确保大赛工作有序进行，根据卫生部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有关规定，特制定了本防疫工作方案。

（一）目标原则

1. 制定本措施及预案目的是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传染病的危害，保障竞赛选手及工作人员的身体与健康与生命安全。

2. 应急工作遵循预防为主，常抓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并施行依法管理和责任人分层管理。

（二）防控组织

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竞赛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督查督办，小组成员及职责如下：

组 长：王日昌

副组长：陈少云

成 员：梁桂坤、叶海燕、戴林、祁健昌

1. 组长职责

（1）组长是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建立疫情防控工作制度和应急预案，并督促竞赛工作人员严格执行。

（2）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对竞赛工作人员进行工作分工，落实具体责任人，并监督执行。

（3）负责向本地疾控部门报告关于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和疑似

传染病疫情等信息。

(4) 安排专人对全体竞赛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

(5) 负责组织开展对本次竞赛工作人员新冠肺炎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

(6) 竞赛期间定时定点进行巡查。

2. 副组长职责

(1) 协助组长建立本次竞赛疫情防控工作制度和应急预案。

(2) 负责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保管和发放，做好疫情防控后勤保障工作。

(3) 负责疫情防控知识宣传贴的制作和张贴。

(4) 协助组长完成疫情信息统计和核对，督促竞赛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疫情防控工作制度。

(5) 在组长不在竞赛现场时，履行组长职责。

3. 成员防控职责

(1) 熟练掌握本次竞赛的疫情防控工作制度和应急预案，并遵照执行。

(2) 服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的指挥，按照分工，按时完成疫情防控工作。

(3) 严格执行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制度，负责责任区域的卫生和消毒工作，负责做好竞赛选手及参赛嘉宾的体温测量、监督戴口罩等工作。

(三) 预防和应急准备

1. 预防

(1) 竞赛前：竞赛场地和设备都严格进行消毒，参赛选手、

工作人员、裁判员以及观众进入比赛场所区域必须佩戴口罩和测量体温，同时需要出示防疫健康码，14天内未到过新冠病毒感染高风险区域，个人健康状态为低风险，方可进入比赛场所区域。

(2)竞赛期间：竞赛人员保持合理的距离，提供免洗消毒液；竞赛期间严格控制观看竞赛的人流，维持秩序和保持合理的观赛距离。

2. 应急准备

(1)领导小组对传染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隐患，及时加以整改，保证人员、设施、装备处于良好状态，以备应急所需。加强赛前及竞赛当天的应急值班力量，随时应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情况。

(2)领导小组组长保持24小时信息畅通，确保及时指导竞赛应急工作。

(3)对应急处理工作必需的消毒用品以及防护器具作必要的物资储备。按上级要求设置隔离室，并配备体温计、口罩、消毒设备等。

(4)对竞赛考场的专用教室要做到全天候整洁通风，要彻底清除卫生死角，公共场所要做到一天两次消毒。竞赛前每天中午12:00对公开场所、专用考场卫生状况和教室通风状况进行专项检查。

3. 应急处理

(1)在发现有参赛选手，体温超过37度、干咳等症状，专人马上带到隔离区，并询问清楚身体健康状况（有就医记录的，需提供就医证明材料）及再次检查防疫健康码，如确认没问题，

可继续参赛；未确认身体具体情况的，建议参赛选手就医，根据防疫的安全规定，暂时取消参赛选手的参赛资格。

(2) 一旦出现疑似病例，在应急指挥系统统一领导下，及时请求卫生部门对感染人员进行治疗，采取群体防护措施。需要接受隔离的病人、疑似病人和密切接触者，必须主动配合卫生部门采取的医学措施。

十、参赛作品提交

1. 参赛者填写报名表并发送到邮箱 cxffyjh007@126.com 进行预报名；

2. 经过资格复审后，参赛者须按要求提交《2021 东莞市创新方法 (TRIZ) 应用成果大赛申报书》(见附件 2)，一式 4 份。

3. 根据评审需要，评审专家可要求参赛者提供产品样机 (如不便运输，可择时进行实地查看)。

4. 全部参赛项目 (或产品) 材料须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地址：东莞市莞城区新芬路 38 号东莞科学馆四楼东莞市创新方法研究会。联系电话：22119675, 22119716。参赛者自行将参赛材料留底，组委会对接收的材料概不退回。